

《汕头市金津加油站有限公司汕头市金津加油站及配套项目安全评价》公示表

编号：HCAP-2024-0087(YP)

汕头市金津加油站有限公司 汕头市金津加油站及配套项目

安全评价报告

建设单位：汕头市金津加油站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杨少波
建设项目单位：汕头市金津加油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单位主要负责人：王永发
建设项目单位联系人：王永发
建设项目单位联系电话：13829633456

(建设单位公章)
2025年1月10日

汕头市金津加油站有限公司

汕头市金津加油站及配套项目

安全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名称：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APJ-（粤）-015

负责人：黄陈

审核定稿人：曹胜强

评价负责人：潘杰

评价机构联系电话：020-82035269



汕头市金津加油站有限公司
汕头市金津加油站及配套项目

安全评价报告
参加安全评价人员



	姓名	资格证书号	从业登记号	专业/职称	签名
项目负责人	潘杰	1700000000201023	021518	安全工程/高级工程师	
项目组成员	潘杰	1700000000201023	021518	安全工程/高级工程师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张立志	0800000000203913	008496	化工工艺	
	王斌	S011011000110202000251	041367	自动化	
	何小荣	1200000000301272	027902	电气	
	潘杰	1700000000201023	021518	安全工程/高级工程师	
报告编制人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张立志	0800000000203913	008496	化工工艺	
	谢雄英	S011044000110192002847	025385	安全	
过程控制负责人	韩效栋	1600000000301592	030430	机械	
技术负责人	曹胜强	1100000000100233	015790	化工工艺/高级工程师	

2 建设项目概况

2.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汕头市金津加油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07 月 08 日，位于汕头市龙湖区汕充公路东侧六箱头，法定代表人为杨少波，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汕头市金津加油站有限公司已经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批复同意取得《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申请新建加油站规划确认的复函》（汕市发改函〔2024〕172 号），经汕头市龙湖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复同意取得《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403-440507-04-01-690829），计划新建一座加油站。汕头金津加油站宗地面积为 4326.66m²，计划设置 4 个 SF 双层埋地油罐，包括 3 个汽油罐（50m³×2+25m³×1）和 1 个柴油罐（25m³×1），折计总容积 137.5m³，为二级加油站。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见表 2.1-1：

表 2.1-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目	情 况		备注
建设单位概况	单位名称	汕头市金津加油站有限公司	
	注册住所	汕头市龙湖区汕充公路东侧六箱头	
	法定代表人	杨少波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MA53FUMQ59	
建设项目建设概况	工程名称	汕头市金津加油站及配套项目	
	建设地点	汕头市龙湖区汕充公路东侧六箱头	
	项目性质	新建项目	
	宗地面积	4326.66m ²	
	项目投入资金情况	建设项目的总投资为 750 万元，安全设施投资为 75 万元	
建设项目建设内容	作业区	(1) 新建一座砼柱钢架结构加油罩棚，建筑面积 373.85m ² ，棚下为加油区和油罐区； (2) 加油区设置 6 座加油岛，安装 6 台加油机，每台加油机各配置 6 支加油枪，共 6 台加油机 36 支加油枪；	

汕头市金津加油站及配套项目安全评价报告

项目	情 况		备注
辅助服务区	(3) 油罐区设在加油罩棚下方行车道下，共设置 4 个 SF 双层埋地油罐（承重罐），包括 3 个汽油罐（50m ³ ×2+25m ³ ×1）和 1 个柴油罐（25m ³ ×1），折计总容积 137.5m ³ ；通气管沿罩棚立柱向上敷设，管口高出罩棚顶面 2m，密闭卸油口位于站房西南侧； (4) 敷设工艺管线，其中加油管道采用双层复合管，其余工艺管道采用无缝钢管； (5) 设置液位监测系统和防渗漏在线监测系统； (6) 设置汽油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等		
	(1) 新建一座 2 层钢筋混凝土结构站房，建筑面积 304.45m ² ，站房内设有便利店、办公室、卫生间、配电房等； (2) 在站区西南侧设置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包括 4 套充电桩+箱式变压器：充电桩配套 8 个充电停车位，设置在加油站西南侧；箱式变压器设置在加油站西北侧），在站区东南侧设置一地磅		
设计单位	单位名称	广州化工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化工工程乙级，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乙级，建筑工程建筑工程乙级，证书编号：A244012952，有效期至 2029 年 08 月 02 日	

2.2 项目筹建情况

2024 年 3 月 5 日，建设项目经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批复同意，取得《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申请新建加油站规划确认的复函》（汕市发改函〔2024〕172 号）。

2024 年 03 月 15 日，建设项目经汕头市龙湖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复同意，取得《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403-440507-04-01-690829）。

2024 年 5 月 21 日，建设项目经汕头市国家安全局批复同意，取得《汕头市国家安全局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准予许可决定书》（汕国安建许字〔2024〕第 006 号）。

2024 年 5 月 28 日，建设项目经汕头市自然资源局批复同意，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4405072024YG0012455 号）。

2024 年 8 月 13 日，建设项目经汕头市自然资源局批复同意，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4405072024GG043450 号）。

2024 年 12 月 2 日，建设项目经广东省汕头市气象局审核批复，取得《雷电防护装置设计核准意见书》（项目编号：粤雷审〔2024〕第 DA-1-0003 号）。

9 安全评价结论

汕头金津加油站拟从事成品油（汽油、柴油）的零售经营，项目建成后，油罐区将设有4个SF双层埋地油罐，包括3个汽油罐（50m³×2+25m³×1）和1个柴油罐（25m³×1）。设置加油机6台，汽油设有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设有液位监测报警系统和防渗漏在线监测系统。

（1）汕头金津加油站存在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为：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车辆伤害、触电、高处坠落、机械伤害、物体打击、坍塌、其他伤害等，其中火灾、爆炸为主要的危险有害因素。

（2）汕头金津加油站经营的产品和采用的工艺设备不涉及限制类和淘汰类、未使用淘汰的落后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工艺、设备、不涉及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

（3）汕头金津加油站的储存单元不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4）汕头金津加油站经营的汽油为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汕头金津加油站储存的物质不涉及到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危险化学品、剧毒化学品、高毒物品。

（5）采用安全检查表法评价结果：该项目外部安全间距和总平面布置符合《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 50156-2021）要求。

（6）采用预先危险性评价法评价结果：该项目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车辆伤害、触电和高处坠落等危险有害因素。其中火灾和爆炸其危险等级为II级，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后其危险等级均可以达到临界的和安全的，其风险程度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7）采用DOW化法（七版）对油罐区进行评价，结果显示：火灾、爆炸危险指数为86.08，固有危险程度属于“较轻”级别，一旦发生火灾、爆炸事故，以油罐泄漏点为圆心，暴露半径为22.04m，暴露区域面积为1526.06m²，建设项目建设过程中落实安全措施后，火灾爆炸指数及影响范围会相应降低。

项目名称	汕头市金津加油站有限公司汕头市金津加油站及配套项目安全评价
	
项目负责人: 潘杰 ; 调查日期: 2024.8.31	油站东北面
	
油站东南面	油站西南面
	
油站西北面	